创新是改革开放的生命

——论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改革开放 40 周年大会重要讲话精神

■新华社评论员

“创新是改革开放的生命。”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改革开放 40 周年大会重要讲话中作出的这一重要论断，深刻指明创新对于推进改革开放事业的极端重要性，为进一步解放思想、开拓创新注入了强大精神动力。

“苟日新，日日新，又日新”，创新是一个民族进步的灵魂，是一个国家兴旺发达的不竭动力，也是中华民族最深沉的民族禀赋。改革开放 40 年来，党带领人民大胆地试、勇敢地改，闯出了一片新天地，探索出前无古人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。从实行家庭联产承包到农村承包地“三权”分置，从兴办经济特区到设立自贸区，改革开放事业就是在不断解放思想、开拓创新中从无到有发展起来的。

创新，是破局开路的利器；创新，是点亮未来的希望。没有创新就没有中国的今天，也就没有中国的明天。推进新时代的改革开放，必须把创新置于更加突出位置，不断推进理论创新、制度创新、科技创新、文化创新等各方面创新，让创新在全社会蔚然成风。

创新源泉的涌流，来自思想解放的破冰。“真理标准大讨论”如一声春雷，打破“两个凡是”的禁锢；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提出，解开束缚人们思想和行动多年的绳索。40 年实践历程启示我们，没有思想的大解放，就不会有创新活力的大迸发，就不会有改革开放的大突破。实践发展永无止境，解放思想永无止境。新征程上，面对新形势、新任务、新挑战，更加需要打开解放思想这个“总开关”，继续鼓起闯的勇气、迈开试的步子，及时回答时代之问、人民之问，廓清困扰和束缚实践发展的思想迷雾，不断推动实践基础上的理论创新，推动改革开放取得新成就。

当今世界，变革创新的潮流滚滚向前。谁排斥变革，谁拒绝创新，谁就会落后于时代，谁就会被历史淘汰。从这个意义上说，抓创新就是抓发展，谋创新就是谋未来。

“问渠那得清如许？为有源头活水来。”激发创新活力，要靠全面深化改革、扩大开放；随着改革开放不断向前推进，更强劲的创新动能必将喷涌而出。这是一个相互促进、相得益彰的过程。要通过深化各领域改革，破除一切制约创新的思想障碍和制度藩篱，在全社会大力营造勇于创新、鼓励成功、宽容失败的良好氛围，培育并用好各类创新人才，进一步激发全社会创新活力和创造潜能。

惟改革者进，惟创新者强，惟改革创新者胜。新时代的改革开放，呼唤我们弘扬创新精神、汇聚创新力量、推动创新发展，在更加广袤的历史时空创造新的更大奇迹。

画中有话

“默认搭售”

抢票加速包、酒店或汽车票优惠券等“优惠服务”被默认勾选，支付价格莫名比票价高……一段时间以来，不少消费者网购火车票时发现，部分火车票网购平台暗藏消费陷阱，消费者在不知情的情况下，花了冤枉钱。对此，消费者协会有关专家表示，通过技术手段进行隐蔽的“捆绑搭售”属侵犯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行为，消费者应积极依法维权。

新华社发 朱慧卿 作

关注民生顺应民意是个税改革的基础

■新华社记者 韩洁 申铖

历经多轮广泛征求意见后，12 月 22 日，国务院发布《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暂行办法》。将随新个税法于明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这一新规，是新一轮个税改革最受关注的一环，在释放个税“个性化”减税利好的同时，标志着我国个税制度改革迈出从分类转向综合征税的关键一步。

个税专项附加扣除，简单说就是纳税人计算个税应缴纳税额，在扣除 5000 元“起征点”和“三险一金”等专项扣除后，还可以扣除教育子女、在职深造、治疗大病、买房租房、赡养老人等部分相关费用。这一新规顺应民意，考虑了个人负担的差异性，更有利于税制公平。

个税改革迈出关键一步来之不易。个税法自 1980 年出台以来历经 7 次大修。与前几次相比，今年 8 月底完成的第七次大修堪称“个税制度的一次根本性改革”。除了对部分所得实行综合征税、优化调整税率结构、将“起征点”从每月 3500 元提高至 5000 元以外，一大亮点就是首次增设专项附加扣除。

个税改革迈好关键一步更不易。国务院明确了个税 6 项专项附加扣除——子女教育、继续教育、大病医疗、住房贷款利息或住房租金、赡养老人等支出具体扣除的范围和标准，都关乎百姓切身利益。办法的出台充分听取民意、集纳民意、体现民意。制订办法前，财税部门首先通过实地调研、与各界人士座谈等方式掌握一手情况，随后向全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最终办法吸收大量民意，做出不少调整。例如，将大病医疗个人负担能扣除的最高限额从 6 万元提高到 8 万元，并可以由夫妻任何一方抵扣，考虑了病患家庭负担。

迈好个税改革关键一步，关键在落实。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提出，要落实好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政策。对税务机关、扣缴义务人和纳税人来讲，专项附加扣除都是新事物。新法新规实施在即，尽早出台相关操作文件、全面开展政策培训，梳理扣除流程让纳税人“少跑路”……政策越细致、考虑越周全，后期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就越少。

进一步优化个税改革关键一步，落脚点在于关注民生顺应民意。对于缴纳个税，每个人都有各自诉求，受征管配套条件等方面的限制，新规不可能令人人满意。下一步还要根据纳税人诉求及征管配套条件的成熟程度不断完善，始终从满足纳税人合理诉求出发，在完善政策深化改革中更好回应民众期盼，从而让更公平的税制助推中国经济行稳致远。

春运大考需合力“智慧应对”

■余明辉

12 月 23 日，2019 年春运火车票开始发售。2019 年铁路春运从 1 月 21 日起至 3 月 1 日止，共 40 天，节前 15 天，节后 25 天。铁路总公司有关部门负责人介绍，全国铁路预计发送旅客 41330 万人次，同比增加 3176 万人次，增长 8.3%，日均发送 1033 万人次，再创历年春运新高。

铁路部门为应对即将到来的 2019 年春运大潮，可谓部署周密。首先在运力投入上，多条铁路新线首次投入春运，新增 299 组动车组投入春运；其次在购票便利上，继续发挥 12306 网站（含手机客户端）售票主渠道作用，增加用户扫码登录功能，在海南环岛铁路进行电子客票试点等，实行网上刷脸认证，进行候补购票服务试点。这些措施的出台，无疑增加和提升了铁路运能，但是，要想 2019 年春运大考尽量平稳、有效，仅靠这些显然还不够。

春运是一个非常庞大的工程，牵扯运力、需求、安全等很多问题，需要调动方方面面的力量共同出主意、想办法应对，铁路部门只是其中一个重要组织和实施部门，除此之外还需更多部门配合，比如需要发改委、经信委、交通运输等共同协力出台切实可行的办法保驾护航 2019 年春运。

如何在资源相对有限的基础上，尽量优化使用资源，是确保春运平稳、有效的又一不可或缺方面。就现实而言，宣传引导国人春运期间合理安排“智慧出行”，则显得尤为重要。

首先，引导国人学会和践行“逆向出行”。春运期间，客流前往热点景区、大城市前往小城市等流向非常明显，如果能够引导国人“逆向出行”，春运期间尽量避开这些“热点”，这一问题也许就能得到缓解。

其次，要学会和践行“错峰出行”。一般越临近春节和春节后一周左右时间，都是外出和客运需求高峰，如果引导人们错开高峰时段出行乘车，不但可以降低高峰期拥堵，还可提高出行效率。

再次，要学会和践行“绿色出行”。这既包括要学会与亲朋拼车出行，又包括尽量组团坐大巴车出行等，尽量减少道路上行驶车辆的数量，这既能减少汽车尾气排放，又可减缓道路拥堵、优化车辆运力。

第四，要学会和践行“错位出行”。就时间节点来看，对老年人和未就业群体来说，春节出行的刚需相对弱一些，但对上班族和年轻人来说出行的刚需就要强很多，如果上述两个群体能够“错位出行”，对缓解春节时段的交通拥堵也是大有裨益的。

第五，春运节点“智慧出行”方面，或者说可作为的角度还有很多。缓解春运运输压力需要多方合力“智慧应对”，对普通群众来说，合理安排春运期间出行、践行“智慧出行”等更是必须的。